

銘傳大學應用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必選修科目表（105學年度入學生適用）

科	目	學分	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度				第四學年				備	註	
		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		
			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		
校 定 必 修	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(一~二)	4	4	2		2																
	應用英文一~二	0	4	1	1	1	1															
	應用英文三~四	0	4					1	1	1	1											
	商務溝通英文一	2	3								2	1										
	商務溝通英文二	2	3										2	1								
	職場應用英文一	2	3												2	1						
	職場應用英文二	2	3														2	1				
	資訊科技：辦公室應用	2	3	2	1																	
	資訊科技：資料處理	2	3			2	1															
	通識教育	12	12																			備註2
	體育(壹~陸)	0	12	2		2		2		2		2		2								
小計	28	54																				
專 業 必 修	統計學(一、二)	6	8	3	1	3	1															
	微積分(一、二)	6	8	3	1	3	1															
	線性代數	3	4	3	1																	
	資料科學概論	3	3	3																		
	經濟學	3	4	3	1																	
	應用統計程式設計	3	3			3																
	應用機率論	3	4						3	1												
	抽樣方法	3	3				3															
	應用迴歸分析	3	3						3													
	統計套裝軟體	3	4				3	1														電腦課程
	統計資料庫	3	3						3													電腦課程
	會計學	3	4				3	1														
	數理統計	3	4								3	1										
	實驗設計	3	3								3											
	應用類別資料分析	3	3										3									
	應用多變量資料分析	3	3								3											電腦課程
	資料探勘	3	3										3									電腦課程
網際網路資料庫設計	3	3								3											電腦課程	
統計資訊專題研究(一、二)	2	2										1		1								
產業實習	2	2												2								
小計	64	79	15		9		9		9		12		7		3							

備註：

- 依本校學則規定，大學部學生需通過「服務學習」、「英語能力」、「資訊能力」、「中文能力」、「運動能力」及「專業基本能力」檢定，始得畢業。
-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12學分，課程分「人文」、「社會」、「自然」三個領域，每個領域再分「核心」、「延伸」二類，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2學分方得畢業。
- 教育學程及通識教育多修之學分不列計於畢業學分之內。
- 未列於畢業課程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，可認列為外系學分。
-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，可追溯至105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。

商業統計資訊學群	利 率 學	3	3														1	
	風 險 管 理 數 學	3	3						3								2	
	危 險 理 論	3	3						3									
	精 算 數 學 (一、二)	6	6						3	3							a	
	市 場 調 查	3	3							3							b	
	時 間 數 列 分 析	3	3								3							
	行 銷 管 理	3	3								3							
	行 銷 研 究	3	3												3			
	應 用 決 策 方 法	3	3												3			
	工 業 統 計 概 論	3	3						3									
	工 業 統 計 資 訊 學 群	品 質 管 制 (一、二)	6	6					3	3								c
		可 靠 度 方 法	3	3							3							
	線 性 規 劃	3	3							3								
	作 業 研 究	3	3								3							
	品 質 工 程	3	3								3						d	
	工 業 統 計 實 務 專 題	3	3									3					e	
生 物 統 計 資 訊 學 群	無 母 數 統 計	3	3						3									
	生 物 資 訊 學	3	3							3								
	應 用 隨 機 模 型	3	3							3								
	生 物 統 計 方 法	3	3								3							
	流 行 病 學	3	3								3							
	醫 藥 統 計 方 法	3	3									3						
	製 藥 統 計 方 法	3	3									3						
	臨 床 資 料 統 計 分 析	3	3												3			
	存 活 分 析	3	3													3		
	健 康 資 料 分 析	3	3									3						
空 間 統 計	3	3										3						
共 同 課 程	進 階 統 計 套 裝 軟 體	3	3								3							
	應 用 模 擬 方 法	3	3								3							
	探 索 性 資 料 分 析 與 視 覺 化	3	3									3						
	統 計 計 算 與 繪 圖	3	3						3									
	高 等 數 理 統 計	3	3										3					
上 列 專 業 課 程 應 至 少 選 修 1 8 學 分																		
其 他	日 文 一 (上、下)	4	6					2	1	2	1						單 學 期 課 程	
	保 險 學	3	3					3										
	個 體 經 濟 學	3	3					3										
	總 體 經 濟 學	3	3							3								
	民 法 概 論	3	3					3										
	商 事 法	3	3							3								
	企 業 管 理	3	3					3										
	貨 幣 銀 行 學	3	3								3							
	國 貿 實 務	3	3								3							
	財 政 學	3	3								3							
	統 計 專 題 討 論 (一)	3	3									3						
	統 計 專 題 討 論 (二)	3	3										3					
	財 務 管 理	3	3										3					
	投 資 學	3	3												3			
全 民 國 防 教 育 軍 事 訓 練 (一、二)	0	4	2		2												單 學 期 課 程	
護 理 (一上、一下)	0	4	2		2												單 學 期 課 程	
全 民 國 防 教 育 軍 事 訓 練 (三、四)	0	4					2		2								單 學 期 課 程	
體 育 (四上、四下)	4	4									2			2			單 學 期 課 程	
基 礎 數 學	3	3						3									培 育 中 等 學 校 數 學 科 教 師 專 門 科 目 (國 中 數 學 領 域 及 高 中 職 普 通 學 科 數 學)	
數 學 導 論	3	3						3										
數 學 史	3	3						3										
數 值 分 析	3	3								3								
高 等 線 性 代 數	3	3						3										
高 等 微 積 分 (一、二)	8	8						4		4								
幾 何 學 (一、二)	6	6									3	3						
代 數 學 (一、二)	6	6										3	3					
總 計	拓 樸 學	3	3									3						
	必 修 科 目 學 分 數 合 計	92																
	至 少 應 選 修 學 分 數 合 計	36															本 系 承 認 外 系 選 修 18 學 分。	